



缔约方会议
第十四届会议
2019年9月2日至13日，印度新德里
议程项目7(b)
程序事项
私营部门参与和介入《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
会议和进程及企业参与战略

私营部门参与和介入《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 会议和进程及企业参与战略

全体委员会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

缔约方会议，

忆及《公约》第6、第17和第20条，

又忆及第5/COP.11号决定、第6/COP.12号决定和第6/COP.13号决定，

强调私营部门介入执行《公约》和《〈防治荒漠化公约〉2018-2030年战略
框架》的重要性，

注意到可持续土地管理商务论坛的成果和高级别会议期间的“互动对话3：
为以土地为基础的企业促进可持续价值链”，

1. 注意到在执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企业参与战略过程中采取的
举措；

2. 请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在与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时继续执行《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的企业参与战略；

3. 又请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在各自任务范围内，评价拟提交缔约方会议第
十五届会议审议的备选方案，以促进私营部门，特别是中小企业更多地参与发展
和纳入为防治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以及实现土地退化零增长的创新和可持续
解决方案，包括在农业、农业技术、粮食系统、水、牧场、采矿、林业和可再生
能源等方面的创新和可持续解决方案；



4. 还请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在缔约方会议今后的届会上报告为便利和鼓励私营部门参与和介入《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会议和进程采取的措施。
